

漯河市应急管理局

关于做好“五一”前及假期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提醒函

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，各市管工矿商贸企业：

“五一”假期即将来临，为贯彻落实省、市安全生产工作相关要求，切实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，有效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“五一”前及假期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，现就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

一、坚守安全底线，强化责任担当。节假日是生产安全事故的易发时段，人员流动性大，安全生产不确定因素增多。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摆在更加重要的突出位置，坚决防止和克服麻痹大意思想，层层压实责任，做好风险研判，靠前安排部署，督促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。各企业要高度重视“五一”前及假期期间安全生产工作，持续开展自查自纠，有效管控各类安全风险，及时整治消除各类事故隐患，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实到位。

二、突出重点关键，持续抓好安全监管。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着力辖区内重点企业和薄弱环节，结合实际组织开展明察暗访，一要突出人员密集场所、高温熔融、粉尘涉爆、涉氨制冷、燃气使用、疏散通道出口、承包承租单位、危险物品使用、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及关键环节安全监管；二要规范电气焊、

临时用电、吊装、有限空间、高空作业、检维修及外委作业等高风险作业管控。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，及时跟踪督办整改，闭环管理，确保问题隐患不过节。

三、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强值班值守。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，各企业要制定和完善“五一”前及假期期间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，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值班值守制度，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专人值班，加强安全风险监测预警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。加强值班备勤和应急物资配备，确保做到组织领导有力、救援到位及时、物质装备充足。

